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控股股东刘冀鲁先生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4月5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4月12日、2016年4月19日、2016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司因控股股东刘冀鲁先生正在筹划转让其持有的部分上市公司股权事项继续停牌。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积极推进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各项工作，但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了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自2016年5月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特此公告。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3日